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本人同意對醫療及美容療程有一定的劃分，一些高風險的療程或機器理應由醫生主理，但過度的劃分會減少美容師的競爭力，政府應對美容師的培訓及認證提供更多資源，對日後美容行業比較有利。

謝謝。